摩托车、电动车校内通行证审批表

（驾驶证、车辆行驶证和其他材料复印件规范粘贴本表背面）

|  |  |  |  |  |
| --- | --- | --- | --- | --- |
| 部 门 |  | 申请人 |  | 照片粘贴处 |
| 车牌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车辆基本信息 | 型号 、颜色  | 人员类别 | （校内/校外）(在编/非在编) |
| 车主姓名及与申请人关系 |  | 联系电话 |  |
| 申请事由 |  |
| 所属单位意见 | 签章：\_\_\_\_\_\_\_\_\_\_\_\_\_\_\_\_\_\_年\_\_ \_月\_\_\_日 | 审核单位意见 | 签章：\_\_\_\_\_\_\_\_\_\_\_\_\_\_\_\_\_\_年\_\_ \_月\_\_\_日 |
| 1.本人承诺严格遵守校内交通规则，礼让行人，不违法带人骑行，车速严格控制在每小时15公里以下；2.在指定区域或划线停车位内停车，不在消防栓周边、消防通道、路口和人行道等禁止停车的路段停车。如因紧急情况移车造成的车辆损失由本人承担；3.停车时锁好车辆，并妥善保管；4.进入校园时，因跟车进入道闸造成的道闸砸人（车）责任由本人承担（包括道闸损坏的赔偿等）；5.严禁私拉乱接电源给电动车充电，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负责；6.自觉服从管理人员管理，由于不听劝告，违反校内交通规则三次者，将取消在校园内骑行电动车的资格；**如违反上述规定，本人将自愿接受相应赔偿和责任，以及停止校园内骑行电动车资格等相应处罚。****本人承诺遵守上述规定。**上述规定由建筑学院保卫处负责全权解释并自承诺人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